附件2:“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”项目说明

一、项目介绍

为加快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为“一带一路”、中国制造2025等国家战略提供人才支持，提升我国高校对外国青年研究人才的吸引力，国家外国专家局决定实施“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”，资助一批外国青年人才来华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。

二、引进对象和条件

受资助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；拥有与我国建交国家的国籍；近一年内在国外（境外）高校获得博士学位；能够保证在华连续两年内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不少于20个月；非英语国家人员应具有良好的中文（或英文）听、说、读、写能力。

 上述项目一旦获得国家外专局批准，没有特殊原因尽量不要变更人选，并请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定使用经费。